

证券代码：688676

证券简称：金盘科技

公告编号：2023-010

债券代码：118019

债券简称：金盘转债

海南金盘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更换职工代表监事的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海南金盘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监事会于近日收到职工代表监事柳美莲女士辞去监事职务的报告。柳美莲女士因临近退休，申请辞去公司监事职务。离任后，柳美莲女士仍在公司担任其他职务。截至本公告日，柳美莲女士通过旺鹏（海南）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间接持有公司 69,581 股。

公司及公司监事会对柳美莲女士担任监事期间勤勉尽责及对公司发展所作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由于柳美莲女士离任将导致公司监事会低于法定最低人数，为维护公司职工的合法权益，保证监事会的合规运作。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海南金盘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公司于 2023 年 2 月 28 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职工代表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二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同意选举田梅女士为公司第二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简历详见附件）。任期自职工代表大会审议通过之日（即 2023 年 2 月 28 日）起至公司第二届监事会届满之日（即 2023 年 10 月 20 日）止。

因田梅女士为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以下简称“《激励计划》”）及其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等的规定，公司监事不得成为股权激励对象，田梅女士自愿放弃作为该激励计划激励对象的资格。田梅女士担任公司职工代表监事后，将不再继续参与激励计划。

田梅女士的任职资格和条件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不存

在《公司法》《公司章程》等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监事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期限尚未届满的情形，未受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的行政处罚或交易所惩戒，不存在上海证券交易所认定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监事的其他情形。

特此公告。

海南金盘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3年3月1日

附件：

第二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简历

田梅，女，1978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毕业于湖北工业大学电力系统及其自动化专业。自2001年7月入职公司，曾就职于销售服务部、计划部、生产制造部等部门，2022年6月至今任职于公司干变事业部国内技术1部，负责产品生产计划。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田梅女士未持有公司股票。田梅女士与持有5%以上股份的股东、董事、其他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等规定中不得担任公司监事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且尚在禁入期的情形，也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监事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及其他有关部门处罚和惩戒，不属于最高人民法院公布的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